

法治余杭建设: 追求“法治为民” 镌刻“公平正义”

本报记者 陈岚 通讯员 陈建六 孙陶

法治余杭建设一路走来,每一步都有“法治为民”的理念贯穿始终,为的是将“公平正义”的信仰深深刻进时光的年轮、融入人民群众的心中。

今年,杭州市余杭区法建办、依普办、司法局积极打造以案释法平台,进一步强化重点人群普法,让法治精神在更多人心中植根、生长;狠抓公共法律服务升级建设,让更多人享受到精准的法律服务,让人民群众拥有更多法治获得感。



“法律服务,惠企便民”文艺演出现场

惠企便民有实招

前不久,浙江诺力亚律师事务所律师李燕走访了余杭区某服饰公司。起初,公司负责人王老板看到律师来访,一口回绝道:“我们公司不需要请律师的!”李律师笑着说:“就算没有法律需求,我们也可以聊聊天的。”

聊天中,李律师了解到,这家公司只有四五个员工,彼此间都是亲戚,也没有签订劳动合同;业务往来全部采用货到付款,但提货人、付款人有时候并非老板本人……这些都存在较大的法律风险。李律师把这些风险点详细地告知王老板,并留下了联系方式。

第二天,李律师接到了王老板打来的电话,询问劳动合同要怎么签、货款要怎么付才安全等,又表示公司规

模小,请不起法律顾问,希望律师可以少收点费。

李律师立即为这家公司起草了劳动合同范本、业务合同范本,讲解了工伤赔偿等法律知识,并与王老板签订了《法律服务协议》。王老板乐得合不拢嘴。

原来,在余杭,许许多多像王老板这样的小企业主,都受益于区司法局推出的“服务小微企业行动计划”。签订《法律服务协议》后,这些小微企业可以得到为期1年的免费法律服务,服务包括咨询、讲座、合同审查等。

今年以来,余杭区司法局全面推进“惠企便民”法律服务工作,秉持“让更多法律服务事项‘最多跑一次’”的

理念,让司法行政工作更贴近企业、贴近基层、贴近群众。

通过实施“法律援助惠民工程”,余杭区搭建起法律援助信息化、质量监督和服务网络“三大平台”,建立起群体性案件快速处理、案件全程跟踪反馈和案件处理协调联动“三大机制”,同时通过放宽经济困难标准,降低了法律援助门槛。

通过“互联网+”,余杭区司法局对人民调解的资源进行优化集成,与区市场监管局共同指导建立网络交易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开展网络交易纠纷人民调解工作。今年,在加快健全完善网络交易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建设的同时,余杭区司法局、区市场监管



余杭区网调委专家库成员为
阿里巴巴集团调委会调解员授课

局、阿里巴巴集团公司三方联合,探索建立余杭区网络交易纠纷“网上调解信息平台”,成立阿里巴巴集团网络交易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多元化处置涉阿里巴巴网络交易各类矛盾纠纷。

以案释法重实用

“通过创建网站、利用语音聊天工具建立刷单炒信平台,吸纳淘宝卖家注册账户成为会员,收取会员费和平台管理维护费及体验费,制定刷单炒信规则与流程,组织会员通过该平台发布或接受刷单炒信任务……”余杭区依普办的工作人员小骆介绍说,“我们向区法院、检察院、行政执法机关、司法行政机关和法律服务机构等36家单位征集‘以案释法’案例,收到了很多反馈。这个案例属于新型网络犯

罪,很有典型性,同时被区法院和区检察院选送。”

为深入贯彻十八届四中全会“建立法官、检察官、行政执法人员、律师等以案释法制度的要求”,进一步落实普法工作责任制,余杭区依普办联合区法院、区检察院、区司法局、区法制办等单位成立了以案释法工作领导小组,并出台了《关于开展以案释法工作的实施意见》,要求在法治实践中,强化行政执法、司法办案、法律服务过程

中的以案释法。

11月初,余杭区依普办面向全区各单位征集“以案释法”案例,要求包含案例和释法两部分。所有上报案例汇总后,区依普办将组织相关专业人士进行评比,其中的优质案例将被汇编成册,向全区发放;还将开展经常性的以案释法宣讲活动,并在区依普办的微博、余杭司法微信等平台上发布;同时与区电视台合作,通过拍摄视频等方式对优秀案例进行改编再创作,

在普法栏目《学法看法》中播出。

余杭区依普办负责人介绍说,我们希望以案释法工作的开展,进一步推动领导干部和执法、司法人员不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同时,使案件审判、行政执法、纠纷调解、法律监督和法律服务的过程成为向群众弘扬法治精神的过程,全面提高法治宣传教育的针对性和实用性,切实增强人民群众对法治实践的感受和认知。

重点普法有实效



余杭区拟提拔区管干部法律知识考试现场

今年7月,在余杭区召开的2017年“法治余杭”建设(依法治区、普法教育工作)领导小组会议上,杭州市委常委、余杭区委书记、区法建领导小组组长毛溪浩给参会的成员单位出了一道题:领导干部学法,学什么,怎么学?

对于这一命题,余杭区司法局会同区委宣传部、区法制办,经调研之后,提交了答卷——《关于进一步加强领导干部学法用法提高依法执政能力的调研报告》。在这份答卷上,可以看到余杭区近年来,在不断加强全区领

导干部法律素养、提高依法执政能力上所作的努力。

“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工作,必须围绕中心、紧贴中心;必须服务大局、融入大局。”余杭区依普办负责人介绍说,具体来讲,就是要深入学习与重点工作有关的法律法规,与促进社会经济发展相关的财税、金融投资等方面的法律法规,与保障民生改善民生、人与自然和谐发展、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等相关的法律法规。

关于“怎么学”的问题,余杭区的

做法也是系统全面,毫不含糊:把法治学习列为各级党委(组)中心组学习的重要内容,每年集中学法不少于4次;把学习法律知识列入干部培训计划;落实区人大常委会会议会前学法、政府常务会议会前学法制度,每年集中学法不少于4次;拟提拔区管领导干部的考察对象,必须参加任前学法考试,经补考仍不合格的,不得提交会议研究;领导干部年度述职述廉时,加入“述法”内容,并将法律素质列入考核,作为任免奖惩的重要依据之一;探索



“关爱明天,普法先行”青少年法律知识竞赛现场

建立公职律师队伍,聘请法律专业人员为四套领导班子成员的法律顾问,为领导依法履职提供法律支撑。

除了领导干部,青少年也是普法工作的重点人群。

今年8月,在国家关工委、司法部、中央综治办联合主办的第三届“关爱明天、普法先行”——青少年普法教育活动中,余杭区收获满满:被评为“全国青少年普法教育示范区”;临平中等10所学校获“零犯罪学校”称号;余杭区关工委、区司法局等7家单位获评全国青少年普法教育先进单位;全区53人获评创建工作先进个人。

余杭区通过“零犯罪学校”“零犯罪村(社区)”“全国青少年普法教育示范区”三级联创,构建起学校、家庭、社会“三位一体”的青少年普法教育网络;建立了完善的青少年普法教育机制,将不良行为或严重不良行为青少年群体服务管理纳入网格开展帮教工作,列入了全区年度平安建设和综治目标管理考核,确保了青少年普法教育工作长效化管理。